

证券代码：300511

证券简称：雪榕生物

公告编号：2017-053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进行表决的方式在上海市奉贤区南桥新城望园路 8 号（南郊宾馆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清明主持，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7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1 日